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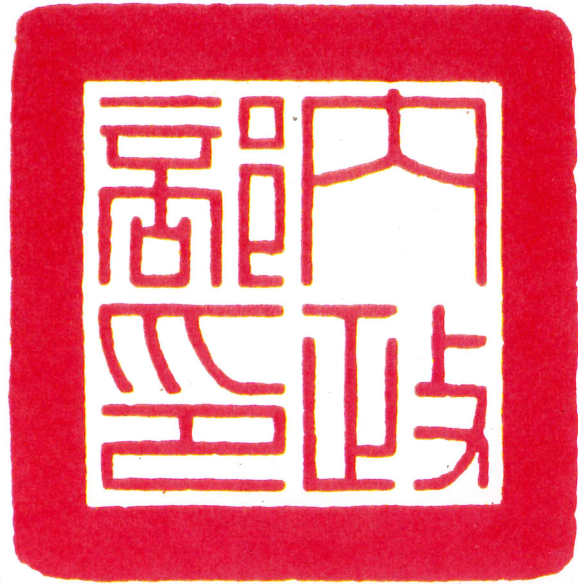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移字第11409340521號



修正「外國人停留居留及永久居留辦法」第三條、第十條、第十九條，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五年一月一日施行。

附修正「外國人停留居留及永久居留辦法」第三條、第十條、第十九條

部長劉世芳